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银行间市场交 易商协会接受公司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 任。

近日,公司接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(中市协 注[2015]CP238 号),该协会接受本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注册,现就主要相 关事项公告如下:

- 一、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4亿元,注册额度自本通知书发出 之日起 2 年内有效, 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。
- 二、公司可在注册有效期内分期发行短期融资券,首期发行应在注册后2 个月内完成,后续发行应提前2个工作日向交易商协会备案。
- 三、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需更换主承销商或变更注册金额的,应需重新 注册。

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, 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相关事项。(详见公告临 2014-036)

公司将根据发行具体进展情况,及时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4日